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Saimo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賽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1)

**有關公眾持股量的每月更新公告
及
補充資料**

本公告乃由北京賽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9A.28E(2)(a)條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0日、2026年2月6日及2026年3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擬實施H股全流通計劃；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16日的公告(「公眾持股量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4日及2026年3月4日的每月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不足。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每月更新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就實施H股全流通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申請(「備案申請」)。本公司將及時回覆中國證監會就H股全流通備案文件及其附件提出的任何問題(如有)，並將適時就H股全流通及轉換並上市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2.58%，仍低於上市規則第19A.28B(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25%。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於2026年7月8日或之前恢復公眾持股量。本公司正按公眾持股量公告所載預期時間表實施公眾持股量恢復計劃。提交備案申請後，公眾持股量恢復計劃的預期時間表已更新如下：

事項

完成日期／
預計完成日期

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遞交備案申請，回覆中國證監會就H股全流通備案文件及其附件的問題(如有)，並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2026年4月29日
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申請辦理股份退出登記.....	2026年5月29日或之前
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遞交關於境內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上市的申請.....	2026年5月29日或之前
在香港股份登記機構辦理登記，並於登記完成後向中國證監會報送相關情況報告.....	2026年5月29日或之前
參與股東開立H股證券賬戶.....	2026年6月28日或之前
向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提交H股全流通股份境內持有明細初始維護材料.....	2026年6月28日或之前
完成股份境外存管並取得《境內持有明細初始維護完成證明》.....	2026年7月8日或之前
相關本公司境內非上市股份正式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恢復至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2026年7月8日或之前

附註：

1. 上述預期時間表及事項乃經參考一般慣例而估計，其僅供參考，且有待監管審批。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28E(2)(a)條規定，本公司將作出月度公告，其中載述本公司公眾持股量恢復計劃的進展，直至公眾持股量恢復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另行刊發公告。

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7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7日的公告(「其後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本公告所用詞彙(倘適用)，應與該通函及其後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不足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2025年10月21日首次跌至低於25%且其後於2025年10月30日減少至22.58%。

誠如該通函所載，董事會擬(其中包括)建立兩個分開的信託，以使計劃受託人根據信託為身為非關連人士的參與者的利益所持有的股份將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並因此根據當時有效的第8.24條計入公眾持股量。於採納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後，本公司已按該通函所述建立兩個信託，即為身為核心關連人士的參與者的利益建立的信託(核心關連人士)及為身為非核心關連人士的參與者的利益設立的信託(非核心關連人士)。其後，根據該通函，本公司指示中銀國際信託根據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的規則透過市場內交易購買H股，並將該等購買的H股根據信託(非核心關連人士)為身為非核心關連人士的參與者的利益持作信託資產。本公司因無意間疏忽，未能注意到在上市規則修訂之第150號更新及上市規則第8.24條相應修訂後，由受託人持有但尚未授予參與者的股份不再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亦不再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本公司對未能及時識別及處理上述修訂對其公眾持股量計算的影響深表遺憾。

本公司已實施下列補救措施，以防止任何潛在類似事件再次發生，並建立機制以監察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從而於所有時間維持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其包括：

- (a) 本公司已安排向董事提供適當培訓，以確保董事充分知悉相關規則規定；
- (b) 本公司已開始每月審閱(i)於聯交所網站披露有關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表格及(ii)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的每月持股報告；及
- (c) 本公司已要求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每季度就其本人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變動作出聲明。

H股全流通及轉換並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如適用)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賽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2026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大林先生、何豐先生及馬蕾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賈琦先生、姚翔博士及鞏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莉莉女士、馬衛國先生及黃浩鈞先生。